

神似诚为译事魂
若能曷不并形存
笔端自带三分冷
一棒当求一记痕

周克希

译事之一(七绝)

周克希

神似诚为译事魂,若能曷不并形存。
笔端自带三分冷,一棒当求一记痕。

學詩記

于闲读中见性情,于淡笔处留深意,继专栏《闲读抄》之后,法语文学翻译家周克希先生再度应邀,于本版开设《学诗记》。周先生谦称自己于古诗尚是“学徒”——一个“学”字,道尽了敬畏与诚恳。开篇一组,他以七绝为载体,将译笔的甘苦、词句的推敲、东西文脉之间的沉吟,将钟情一生的翻译之事付诸精练到极致的二十八字。每首诗,周克希都用毛笔抄录。笺纸之上,墨迹之间,亦是致敬了中国人将书写视为修身、将文字视为心画的传统。

敬请读者随着周克希先生的诗书,一同感受一位翻译家如何以古老的格律和书法,描摹现代的译事与其他。

一期一会,值得期待。

编者按

花,以其稚嫩娇艳和非凡的美丽而令人心醉。而好书,这一圣物,人间的至美,对我而言也早已是胜友良朋了。

不久前,家门口开了一个小花店,在这个普通的小店里,就在“只有香如故”的多姿多彩在五色花丛中,我意外见到一个迷你型小书架,摆放着年轻女店主钟爱的一些书。她说:这些书,不少都是奶奶留给她的宝贝,留下也是对老人的一份相守思念。她愿与之形影不离,厮守每一刻。她认为,在生意间歇,读上几页书就是最好的休息。

她说也喜欢买书。只是买得多,看得少,但“一书在手,便是春色入怀”。她的书架上有鲁迅、巴金、钱钟书、曹聚仁还有世界名著《苔丝》等,也有《丰子恺漫画全集》《五线谱知识》《简笔画》《贝多芬

画传》《辞海·艺术分册》《养生怡情十法》《花语·种花概要》。她说也喜欢那逝去岁月里旧书沉淀的旧时月色,家中收藏了一册曾负笈英伦剑桥的西洋文学专家郑朝宗的《梦痕录》,是香港三联书店

1986年7月版的“回忆与随想文录”丛书中的一册,有毛笔签名。我因此送了些书给她,但当她听我说,郑先生曾经是我大学老师,慷慨割爱把郑老师的书回赠给了我。

她说平时更多读散文,从别人的体验中,思考生活的真谛与处世,说读小说也多半是短篇,说读长篇的人大多性子不着急,是很会“慢生活”的人。

她在本城里,只是千万人中不起眼的一员,但因为爱书,使她的小生意添加了一份难得的诗意!

只有香如故

卢润祥

我性格偏内向,喜欢安静,对自己热衷的事物容易沉浸,所以我无论是在当地看展逛街书店去公园,还是外出旅游,多半是选择自由行,一人游。但是,我也有我的旅行“搭子”,它就是一本折页的薄薄的小册子《文徵明小楷落花诗》法帖,每次外出,我都会把它带在身边。

前年秋天,我去武汉的黄鹤楼景区旅行。早晨六点半出发,坐高铁时长不到

五个小时。坐在靠窗的座位上,望着窗外时隐时现的晚秋树木山川,窗外高空云,习惯性戴上耳机单曲循环着管平湖版的古琴曲《平沙落雁》。早晨起得太早,听一会儿音乐,先迷糊了一会儿。过了一个站点,休息好了,感觉精神头很足,喝点红茶,顺手拿出《落花诗》帖。这本法帖是2021年我和忘年交朋友篆书书法家徐圆圆老师一起逛福州路的一家文房旧书店时遇到的一见就非常喜欢。圆圆老师说,她也最喜欢文徵明的小楷,落花诗不但书法古雅别致,每首诗更是隽永

温润,让我好好领会,多多学习。我在高铁上沉浸式读帖,在脑子里临帖,起笔收笔,提按顿挫,心里有时候还会念念有词,不知不觉,也许就已经在意念中临完了一遍。

一个人外出,晚上也是难得安静时刻,我有个习惯,不看书睡不着。因此睡前这本《落花诗》又成了我的催眠剂,“过眼莫言皆物幻,别收功实在蜂巢……”读着读着不到半小时,迷迷糊糊中折页从手中掉落,昏沉入睡,梦里畅游。

去年大年初一,我独自在上海博物馆东馆待了一整天。光是看最心仪的书法馆和玺篆刻馆,就花去了整个上午的时间,中午饿了,在咖啡馆排队买了点心,坐在旁边的小桌旁休息。这时候,我除了看看自己拍的一些照片,一般都会喝杯咖啡,顺手拿出折页册子《落花诗》帖欣赏。这样比较短的间隙,我一般就是轻松读帖,随意

那天参加了一个演讲,我有个小遗憾,就是难看的发型。它是五天前刚烫的。也许戴麦的时候它弄乱了,看照片可谓披头散发。在场也有好友对我说到头发不太对,但她们说我讲的内容和仪态和表达都很好,完全可以不计较其他。我也觉得自己表现不错,所以决定放过头发这件事。

不过我有个朋友和我说了句不好听的话,她说这个发型不行,问题在于它加倍地显老。这发型放在年轻人头上会显得娇俏,但对我们这个年纪的人就会让你显得在原有的年纪上还要老十岁。

我听后当然扎心,但不知为什么竟又非常快意。我感到,这快意无非是因为她说出了一点什么,正是我自己想要觉察的。那么到底是什么呢?

也许是因为这句话能测试出我对衰老的介意程度。不过,略讽刺的是我刚刚的演讲内容恰好是在说我们要坦然面对衰老。

这里需要介绍一下我的工作。我在老年大学开了课,这次的演讲就是讲述开课经历。其实我面对的,都是一些比我更老的人,所以我对“老”这件事,必须发乎内心地理解,否则我对我的学员,也就谈不上真正的理解。

如果那样,我的课就只是表面化地传达一点文学知识,隔岸观火地教一些写作技巧,体验一番之后,获得一些谈资、经验和课酬。那其实是远远不够的。我之所以想来上课,是因为总希望能在课堂之外,我与学员们的链接,能让我自己到达以前所没有到达过的一些开阔地。当然,我也希望我的学员有同样的收获。鉴于我所授的科目,我觉得这样

自敦煌始,经瓜州、嘉峪关、玉门、张掖,沿着河西走廊一路向东南前行。

途中偶见几株合抱粗的柳树,树皮皴裂如龙鳞,枝条却倔强地刺向苍穹。驾驶员说,这是左公柳。我想起左宗棠西征时“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

祁连山的绿

李新勇

风度玉关”的诗句,便请驾驶员驾车靠近其中一棵,伸手触摸那些龟裂的树皮。一路上,我都在看左宗棠的故事。一百多年前,正是这些弱柳撑起的一片片绿荫,为在飞沙走石的戈壁和沙漠中远征的将士,带来胜利的信心和决心。从玉门关开始一路所见的柳树,无论新老粗细高低,都是这副模样,也许都是左公柳的子子孙孙。

车至民乐,空气悄然柔软湿润起来。我们特意拐下高速,驶上227国道。路旁青稞田翻卷着细浪,榆树、杨树和绿柳的叶子在风里哗哗作响。红色屋顶的农舍点缀在庄稼地和绿树中间,烟囱里飘出的炊烟,被风拉成斜斜的直线。

及至扁都口,车窗外,无论是平地上的庄稼还是

山坡上的草木,尽皆铺满柔嫩湿润的绿色,俨然一派南国风韵。

此处两山夹峙的谷地,南通河湟,北接甘凉,自汉唐以来,在相当长的几段历史时间里,这里都是鼓角鸣咽的战场。如今,长安烽燧、吐蕃箭矢、突厥马蹄,都化作了青稞地里的腐殖质。我们的车轮碾过古驿道,能听见的,只有麦浪摩擦的沙声,以及油菜花深处鸪咕的吟唱。但若细看,会发现某些田埂的走向,仍保持着古代军阵的轮廓,仿佛泥土还记得金戈铁马的震颤,而所有的庄稼,都用良好的长势和未来可期的收获,珍惜眼下温情平和的美好时光。

我们选择翻越祁连山的盘山公路,从青石嘴取道门源、达坂山,返回西宁。山路虽然蜿蜒,惊险处如长蛇盘踞,轮胎常常亲吻着悬崖边缘,但一路竟无一起事故。

两山夹峙的地方,常遇山涧,清流缠绵,雪白如练,时而如敲冰碎玉,时而如絮语低吟。这由高山冰雪融水和雨水混合的山溪水,日夜奔涌不息,滋养着山南山北,是祁连山赠予人间最珍贵的绿色血脉。在海拔3792米的俄博岭垭口,我们停车小憩。山风裹挟着雪粒的味道,经幡在玛尼堆上猎猎作响。放羊的藏族老人告诉我,这里在古代曾是西宁王的夏牧场,老百姓不能随意进入,现在他这个老百姓的三百多只绵羊每天要吃掉半面山坡的草,“今天吃了,明天又会会长出来,羊群怎么吃也吃不完!”他说。顺着他鞭子指的方向望去,云影在山脊上流动,宛如神灵的手指抚过大地;他的羊群在绿草之上流动,像一坨坨长着四只脚的银子。

到达西宁的时候,我们比走高速多花了接近两个小时,眼睛却收获了数不胜数风景。连续多日在柴达木盆

有彼此可以陪伴,共同探讨。我们有一些智慧和力量可以分享。

我还想到一些具体的办法。比如说,我们可以把注意力从这件事上移开,去寻找和创造更有意义的事。我们有机会可以这么做,因为我们现在正在做的工作,写作和阅读,就是属于这种有意义的事。也许还有别的有意义的事。

我还想到,当我们在直射灯下露出深深的眼袋,露出我们花白的头发,当我们腰背如此粗大,这些都很正常,不需要羞耻。但是,这也不意味着我们失去美的权利,因为衰老也可以有它的美。只不过,那不是娇俏,美有很多,事实上我确实看到过一些老年人的美,从容而动人。我所说的,不是为了任何人的凝视,是坦然接受衰老之后,让自己活得更显示。

我还想到,我正在做的工作就是教写作,我为什么要忌讳谈论衰老和因此而来的那些负面的一切呢?写作不正是最需要迎“负面”而上吗?如果一件事令我们感到困扰,其实正是机会:这个困扰正意味着我们无意识中还没有准备好去面对或者我们还没有解决的问题。这时也许应该惊喜:亲爱的自己,我又可以多了解你一些。然后我们才有机会去思考:如何来超越这个困扰。

最后,我把自己想到的这些与我那个朋友分享。她总结:你对发型这件小事,真可谓知耻而后勇。说实话,失败的发型固然让我难受,但它好歹能换回这些领悟,也算它没有白白地失败。一个人能觉察到一点之前没觉察到的东西,那种感觉真的太愉快了。

黑色的、老式的、沉沉的自行车,一次次碾进我的梦里。车轮下的小道与小桥,从西向东,从南向北,没完没了地延伸。画面忽明忽暗,直到“咣当”一声——车钥匙落了地,梦碎了,记忆逐渐清晰起来。

上世纪90年代,我出生在安徽一座小城。那里山明水秀,四季都像刚洗过一样干净。家里那辆永久牌自行车,是我最早认识“远方”的工具。我蜷在车前的那根横杠上,父亲掌着车把,母亲坐在后面。车轮一动,两岸的风景便活了——高低起伏的老城墙,石板路上细密的纹路,还有路边一排排高大的梧桐树。

父亲说,这辆车是有故事的。上世纪80年代初,他是村里第一个考上大学的孩子。爷爷高兴得不知怎么是好,辗转托了人从上海买了一辆永久牌自行车,千里迢迢运回安徽农村。

“那时候,一辆自行车,比现在一辆小汽车还惹眼。”父亲说,当时,他骑着它穿过大学校园,和零星几个同样有车的同伴,成了那个年代一道朴素的风景。后来,他靠着那辆车,也靠着自己,留在了小城,认识了母亲。

这辆车,默默见证了父辈的全部青春与挣扎。那个年代,无数像父亲一样的人,从田野走向城市,从此过上一种与童年完全不同的生活。

我出生六年后,因为父亲的工作调动,我们全家搬到了上海。那辆车已经旧了,掉漆了,可父亲把它一并带到了上海——像带着一个沉默的老朋友。

初来那阵,满街的高楼让我这个从小看惯城墙的孩子,感到一种无处可逃的陌生。我依旧坐在前面的横杠上,母亲依旧坐在后面。我们一家三口,就这样慢吞吞地穿行在上海的街道、校园。车把手上的锈迹,和这座崭新的城市有些格格不入,可我觉得,那是一道我们自己的风景。父亲有时骑得快了,急刹车时,那声“咣——”还是那么响,还是会吓我一跳。车轮碾过路面,发出“吱嘎吱嘎”的声响,像老年人的关节。

我一天天长大,横杠上渐渐坐不下了。上了大学后,我也有了一辆自己的自行车,一度骑着车在校园里穿梭。

那些年,父母靠着那辆旧车,也靠着不知哪里来的韧劲,在上海这座大城市里,一点一点站稳了脚跟。老家那边,也陆续有亲戚朋友,背着行囊过来,投入这座城市的人潮。

再后来,家里终于买了汽车。那辆永久牌自行车,被推到地下车库的角落里,落满灰尘,终于成了一个沉默的古董,一段封存记忆。

它什么也不说,但是它什么都记得——它载过一家人的柴米油盐,它承载着父辈的青春和奋斗,它也见证了一个时代,普通人默默前行的全部力气。

自行车

汪荔诚



十日谈

博物馆日遇见旅游日
责编:殷健灵

博物馆之旅,我们对生命有了更通透的认识,对时光的无情多了体谅和理解。

地到敦煌、瓜州到玉门途中,看累了戈壁和荒漠上满目的荒凉,突然遇上如此柔润的绿色,我连眼睛都舍不得眨一下,以至于回到长江入海口,开头几天偶感眩晕。这种眩晕的